

千億資金活水注入 農業發展前景可期

行政院為台灣農業發展稍來重大利多，宣布總額新台幣1,000億元的農業貸款，這筆鉅額款項將專款專用於農業貸款，由今年10月到明年9月底將全數放貸，預計此筆千億款項注入農業界，將使得台灣農業如同注入資金活水，有利農業發展運作。農委會農業金融局副局長徐智明說，千億農業貸款的利率相當低，將有助於農業資金活絡，同時帶動農民與農企業投資。

行政院日前宣布推出總額新台幣1,000億元的農業貸款，協助農漁民及農漁企業籌措資金，並可由農漁民信用保證基金提供擔保；其中500億元貸款額度由農業金庫及農漁會信用部提供，部分利息由農業發展基金補貼，一般銀行提供的500億元貸款利率則由行庫自訂。

提升農業建設

針對此這鉅額款項，農委會主委李金龍說，台灣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後，亟需調整產業結構，加上近年天災頻仍，農委會與金管會提出這項貸款方案，獲得行政院支持，主要是希望協助農漁民及農漁企業順利籌措所需資金，以更新設備、加強技術研發與創新、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強化產品行銷、提升國際競爭力，



農業金庫開幕剪綵

並協助農漁民在天災後儘速重建復舊。

徐智明接受專訪時表示，這項貸款方案包括政策性農貸350億元及一般性農貸650億元，其中，農委會負責推動政策性農貸350億元及150億元一般農貸，150億一般農貸資金來自農業金庫100億元、農漁會信用部50億元，農委會負責的部分合計500億元；另外的500億元由台灣銀行、土地銀行、合作金庫等12家國內行庫提供，各行庫由金管會分配責任額度，並自訂利率提供農貸使用。

徐智明說，農委會與金管會將每季定期檢討執行情況，農委會部分的500億元，農委會很有信心可按期核貸，金管會部分的500億元則由金管會訂定獎勵措施激勵各分配行庫盡力核貸，總之，目標就是要在一年之內將1,000億元全數核貸出去，以活絡農業資金，並



農業金庫

激勵農企業與農民投資。

這項方案貸放期間為今年10月1日起至明年9月30日，農漁民及農漁企業都可申貸；350億元政策性農貸由農業發展基金補貼利息，年息為1.5-3.5%，一般農貸利率則由貸放行庫自訂。

健全農金體系

合作金庫銀行14日表示，將於今年11月1日起，退出農漁會信用部之輔導，轉至全國農業金庫，至於農漁會信用部轉存款共3,700多億元，也全數移交給農業金庫，合庫表示，此一轉存款移交出去之後，將可大大降低利息成本、增加盈餘。

全國農業金庫尚未成立前，農漁會信用部轉存款都存放於合作金庫，最新的進展是，合作金庫受理農漁會信用部轉存款業務自今年8月1日起，依到期別存單金額半數解約轉存至全國農業金庫。徐智明說，全國農漁會信用部存款餘額有上兆新台幣，但農漁會信用部的存放款比率不如一般的商業銀行來得高，顯示資金運用效率有待強化，此一部分在農業金融局已展開研究，將持續開放農會信用部跨區經營與業務多角化經營，擴大信用部的競爭利基，至於全國農業金庫亦將扮演上層者的角色，並各地信用部找出更多的商機，例如爭取大型貸款案再分配給各信用承做。而

台幣存放款利率		
類別	固定利率	變動利率
定期存款1年(一般)	1.690	1.645
定期存款1年(500萬)	1.050	1.000
定期存款2年(一般)	1.690	1.645
定期存款2年(500萬)	1.050	1.000
定期存款3年(一般)	1.690	1.645
定期存款3年(500萬)	1.050	1.000

電腦資訊體系極需整合



推動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

合庫在今年7月底接受農漁會信用部的轉存款餘額為3,789億元，預估自94年8-12月底該項轉存款將減少約489億元。

為使農漁民了解這項政策利多，農業金融局已展開全台的宣導，直接下鄉向農漁民說明，徐智明表示，過去農漁民多與信用部往來，主因是農業放貸的風險比較高，商業銀行一般都不承做農業貸款，因此農委會部分的500億元仍由農業體系的農會信用部與農業金庫為主，直接對農漁民來放貸，至於商業銀行體系的500億元則希望各家行庫能自訂比較優惠的利率和放款條件以鼓勵農企業貸款。

為健全農業金融體系，政府於91年11月30日召開「全國農業金融會議」，達成「充實農業信用保證基金及農、漁會與信用部由農委會一元化管理」、「設立全國農業金庫為農、漁會信用部業務的上層銀行」、「貫徹金融監理一元化」、「制定農業金融法」及「提升農業經濟的競爭力」等5項共識。

推動農金政策

農業金融法自93年1月30日正式施行，農金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金融局組織條例」（93年1月14日總統

(九三)華總(一)義字第09300007261號令制定公布)亦於同日掛牌成立，負責農業金融機構監理及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規劃推動。

徐智明表示，農業金融局於93年1月30日成立，負責農業金融機構監理及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規劃推動等事宜，現有計畫承接農委會輔導處有關協助設立全國農業金庫，促進農業金融體系之健全與革新及推動政策性農業貸款等農業金融相關計畫。下設三組四室，以提升組織效能，建立完整安全自主農業金融體系，以照顧農、漁民權益為核心價值，並達成以金融支持農業的正常發展，以農業維持金融的穩定成長理想。

徐智明說，全國農漁會信用部有當利基的通路，但缺乏系統整合，例如某家便利超店體系可以辦理民眾停車費代繳，未



業務多角化經營

來如能統一全國農漁會信用部的資訊電腦體系，如此一來農漁會信用部將具備極佳的競爭優勢，目前全國農漁會信用部的電腦資訊體系分成5區，各自為政的情況有待積極的統合，此一部分也是農業金融局的重要工作之一。

台灣在有全國農業金庫與地方農漁會信用部的兩極農業金融體系下，相信未來的農業金融將步上更有效率、更開放與更有制度的新時代，而配合千億的資金活水，也將使得農業整體的運做更有揮灑的空間。■

請盡速換發晶片金融卡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於第8屆第10次理事會決議，將取消磁條金融卡跨行交易日期，延至95年3月1日。針對以上決議請農漁會信用部積極換發晶片金融卡。



挹注千億資金提升農漁業建設